

证券代码：300457

证券简称：赢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分析，公司需对上述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53,898,414.51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735,315.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4,842,792.7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654,159.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142,326.36
存货跌价准备	144,832,139.62
合计	553,898,414.51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1> 其他应收款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同期内的押金保证金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组合(账龄组合)	款项性质	

2> 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票据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3>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外部客户 (账龄组合)	第三方客户	
合同资产组合—质保金	款项性质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下同)	数字债权凭证(注)	3.00	不适用
	其他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注：数字债权凭证系客户基于基础交易合同签发，通过金融信息平台进行流转、拆分及融资的电子记录债权凭证。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因此，该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本次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6,259,562.33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53,898,414.51 元，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553,898,414.51 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

序合法、依据充分，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